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5-051

2015 年 08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报告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王锁奎、总经理张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毅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二、公司简介	5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四、董事会报告	8
五、重要事项	14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9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2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九、财务报告	24
十、备查文件目录	8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本公司	指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煤气化	股票代码	00096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CG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锁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军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电话	0351-6019778\6019365	
传真	0351-6019034	
电子信箱	mqh000968@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24,392,450.56	883,007,071.42	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3,139,335.87	-311,527,293.99	-11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7,146,065.89	-393,650,597.61	-3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0.61	-118.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0.61	-118.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7%	-11.86%	-11.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80,190,883.90	15,431,156,731.57	-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3,892,086.82	1,832,263,051.57	-34.2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683,139,335.87	-311,527,293.99	1,203,892,086.82	1,832,263,051.5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683,139,335.87	-311,527,293.99	1,203,892,086.82	1,832,263,051.5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8,372.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571.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952.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54,053.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7,739.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0,396.34	
合计	-41,136,038.0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煤炭市场持续低迷，精煤、原煤价格继续探底。加之我公司太原工厂区政策性关停导致产业链断裂后，主营业务仅以煤炭为主，企业生产经营极为困难。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董事会一方面继续坚持收缩型发展战略，严格控制投资规模；全面推行“一井一面”生产模式和原煤全入洗，努力提高生产效率和煤炭质量；运用多种金融衍生工具多渠道筹集资金，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全力保障安全和生产运营资金；2015 年上半年未发生生产性死亡事故；另一方面，审时度势启动重大资产重组，筹划通过将控股股东太原煤气化集团公司下属燃气板块和公司煤炭板块资产置换的方式，实现公司扭亏为盈。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协同交易对方及各中介机构开展了大量工作，并与相关各方进行了多次积极的沟通、磋商和谈判，但由于重组过程中涉及到的债务问题、标的股权转让所需其他股东同意等关键事项无法如期妥善解决，重组事项的实施条件尚不成熟，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924,392,450.56 元，净利润为-881,882,924.0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683,139,335.87 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洗精煤、原煤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924,392,450.56	883,007,071.42	4.69%
营业成本	1,127,686,136.22	830,815,385.87	35.73%
销售费用	56,880,384.18	53,270,613.94	6.78%
管理费用	124,884,984.29	166,234,792.88	-24.87%
财务费用	297,468,859.61	121,354,725.65	145.12%
所得税费用	591,475.28	9,541,798.05	-9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146,065.89	-393,650,597.61	-3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97,964.71	-464,190,711.12	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814,169.95	1,496,098,393.36	-140.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5,758,200.55	638,257,084.63	-346.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营业成本同比增长35.73%的原因：精煤销量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145.12%的原因：公司筹资借款虽然减少，但去年同期筹资借款较大，本期相应负担借款利息随之增加；

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93.80%的原因：子公司本期受煤炭市场影响利润大幅减少，使公司本报告期应缴所得税较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40.36%的原因：融资租赁等筹资活动中，现金的流入额大量减少，而负担的利息及偿还的债务少量减少，导致流量金额同比减少较大。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3.91%的原因：因煤炭价格持续走低，煤炭市场供求关系的转换，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346.88%的原因：综上所述，筹资活动、经营活动受到煤炭行情影响现金净流量大幅减少，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大幅减少。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903,082,117.63	1,109,018,046.76	-22.80%	9.97%	54.70%	-35.50%
分产品						
原煤	104,933,463.33	109,309,001.89	-4.17%	-82.45%	-78.64%	-18.61%
精煤	640,411,123.93	732,762,257.35	-14.42%	211.19%	310.65%	-27.71%
中煤	130,354,211.39	212,809,161.47	-63.25%	670.92%	705.76%	-7.05%
其他	27,383,318.98	54,137,626.05	-97.70%	5605.57%	14263.80%	-119.17%
分地区						
境内	903,082,117.63	1,109,018,046.76	-22.80%	9.97%	54.70%	-35.50%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坚持“以煤为基，多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推进煤炭产业发展，加大煤炭资源争取力度，不断夯实煤源基础，随着在建矿井的陆续投产，煤炭板块的规模效应将逐步体现；太原工厂区关停后，虽然产业链断裂，但公司在煤炭洗选、炼焦、煤化工、电力、铁路运输等方面的人才技术骨干得以保留，通过强化培训和素质提升，将为下一步新项目接续奠定人才基础、提供技术支持；公司以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打造本质安全型企业为目标，通过强化“三基”和“两化”管理，大力推进“六大体系”建设，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网络和监督管理体系，杜绝了生产性死亡事故，安全保障能力稳步提升。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000,000.00	160,829,760.00	-72.02%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静乐至静游铁路建设及客货运输管理；铁路专用线的社会公用服务管理；煤焦发运站建设与经营管理；铁路专用物资运输管理；煤焦运销管	49.00%

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山西省地方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参股静乐至静游地方铁路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公司注册资本为 6.3120 亿元，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0929 亿元，持股比例为 49%。报告期末实际付款 2.76966 亿元。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证券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业	经销精煤、焦炭、焦油、工矿设备	3,267.00	19,183.07	18,747.22	-387.92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业	为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各类经济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	3,250.00	2,251.95	2,040.11	-52.58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研发、制造、销售煤矿井下移动目标管理和矿用照明灯	2,632.00	4,481.26	3,685.41	-137.66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原煤开采、洗精煤、焦炭、煤化工生产及销售	20,000.00	85,431.08	68,341.88	370.45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矿、洗煤厂及铁路自备专线的投资；焦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	174,035.00	568,142.18	156,780.89	-25,228.95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炭开采	2,100.00	164,866.92	-17,655.16	-9,535.97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炭开采、销售；钢材、工矿配件的销售	20,000.00	211,783.59	-35,751.47	-15,469.06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炭资源开发、煤炭企业投资、煤炭开采、选洗、加工和销售，煤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	5,000.00	5,059.18	4,915.49	-13.54
山西华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业	液压支架、刮板机、采煤机、掘进机、皮带机、运输车辆、变频调速控制装置、洗选装备等煤机设备的检修；机电设备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	8,143.40	1,696.30	93.69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商业		1,700.00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商业		300.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贸易业	煤炭、焦炭销售运输	11,000.00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龙泉公司基建项目	458,205.21	4,510.73	462,069.44	主体完工	适用		
合计	458,205.21	4,510.73	462,069.44	--	--	--	--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情况说明

1、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基本建设项目：

龙泉矿井基本建设项目同为山西省和本公司“十二五”规划的重点项目。一期项目包括建设一座年产500万吨原煤的现代化矿井及配套的洗煤厂，建设5.5公里的铁路专用线。2009年7月1日，龙泉矿井正式开工建设；目前龙泉煤矿（含选煤厂）项目主体完工；铁路专用线征地工作正在落实到户，进行红线用地范围内林地的划分，与各户签订补偿协议。

（1）矿井工程

井巷工程：报告期完成基本建设进尺1938.00米，自开工之日起累计完成进尺37307.30米；硐室自开工之日起累计完成22387立方米，已全部完工；4202工作面进风、胶带顺槽已掘进到位。

土建工程：地面土建工程全部完成。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大巷永久管线安装收尾。

(2) 与矿井配套的选煤厂工程

选煤厂工程已经主体完工。

(3) 铁路专用线工程

征地情况：龙泉铁路专用线用地共涉及378户村民的477.16亩土地，已征375.824亩，剩余101.336亩。

一标段（隧道）：进口：开挖支护91.4米，仰拱66米，二衬10.5米。洞外截水天沟完成，浆砌片石护坡第二台阶完成，挡土墙完成10延米；出口：开挖支护11.2米，仰拱42米，衬砌30.5米，洞外截水天沟完成，路基边坡刷坡完成。

二标段（大桥）：桩基已完成钻孔桩83根，剩余18根；2[#]—10[#]承台浇筑完成；土方开挖完成2.3万方。

三标段：站场：DK3+318涵洞基础及墙身浇筑完成，DK3+600肋板涵洞板完成预制118块，DK5+007涵洞、DK4+353涵洞基坑开挖完成，DK3+100至DK3+318段挖土方5.3万方，排水沟浆砌片石砌筑130方。

2、龙泉煤矿采矿权价款

2012年5月23日，国土资源部以国土资储函[2012]24号《关于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泉煤矿采矿权评估结果的复函》，确认龙泉煤矿采矿权评估结果为118,470.29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集团公司根据国土资厅函[2012]551号《关于龙泉煤矿分期缴纳采矿权价款有关问题的函》，已累计缴纳81,800万元。（龙泉煤矿基建投资不包括龙泉煤矿采矿权价款）

六、对 2015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2月04日	公司一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 泰康资产, 东方基金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二、近期煤炭市场状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三、新建及改扩建矿井进展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5年05月26日	公司一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摩根斯坦利 (Morgan Stanley)	一、近期煤炭市场状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二、公司生产经营亏损原因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5年05月27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富国基金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二、近期煤炭市场状况及对公司的影响;(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5年06月18日	公司一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太平洋资产, 中意资产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二、近期煤炭市场状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5年06月26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诺安基金, 广发证券	一、近期煤炭市场状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二、公司财务及现金流情况三、公司生产经营亏损原因四、公司资本结构及未来融资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山西证监局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法人治理制度健全，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接受劳务	医疗服务费用	实际成本		996.00	100.00%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采购商品	矿用支护材料及配件	市场价		2,787.08	100.00%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华禧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服务	矿建工程	市场价		8,319.18	100.00%	否	按协议约定执行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贸易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钢材	市场价		787.36	100.00%	否	按协议约定执行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精煤	市场价		7,539.84	8.35%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费	市场价		797.86	100.00%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通勤费	实际成本		71.04	100.00%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汽车修理费及停车费	实际成本		1.01	5.29%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清河一矿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电	市场价	0.60元/kwh	78.11	17.51%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清河二矿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电	市场价	0.60元/kwh	44.82	10.05%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关停工厂区)	母公司	销售商品	电	市场价	0.60元/kwh	323.18	72.44%	否	转帐支付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21745.4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存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23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金额为5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60个月（即2017年11月15日到期），年租赁利率6.08%，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2014年1月23日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总金额6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60个月（即2019年1月24日到期）年租赁利率6.4%，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2014年2月26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总金额3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36个月（即2017年3月15日到期）年租赁利率6.15%，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总金额3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60个月（即2019年5月28日到期）年租赁利率6.4%，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19日	80,000		14,850	连带责任保证	3	否	否
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2月17日	24,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2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04,5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4,8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4,5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4,85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2年03月06日	61,200		61,2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1,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1,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1,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1,2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65,7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6,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65,7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76,0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3.1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44,339.43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履行情况
杜绝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承诺	集团公司	严格执行证监会、国资委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使用行政手段要求股份公司代为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也不采用期间发生、期末归还的方式变相占用股份公司资金，切实杜绝占用和借用股份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	2004.11.16	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占用和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股改承诺	集团公司	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 以上的，集团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所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集团公司同时做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交所有关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在所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锁定后，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合法、合规的进行股份减持，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08.12.9	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4年12月31日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本次筹划重组的交易对手为控股股东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本次筹划重组的形式为资产置换，即将煤气化集团旗下燃气板块资产置入公司，同时将公司现有的煤炭板块资产置出，差额部分由置入方或置出方以现金形式补足。自停牌以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但由于本次重组中的债务问题、标的股权转让所需其他股东同意等重大事项无法妥善解决，导致重组效果无法得到切实的保障，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审慎考虑，于2015年4月15日发布公告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复牌，同时承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513,747,000	100.00%						513,747,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3,747,000	100.00%						513,747,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二、股份总数	513,747,000	100.00%						513,747,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45%	254,037,755			254,037,755	质押	67,990,000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5,866,377			5,866,377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4%	4,829,413			4,829,4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3,797,704			3,797,7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3,026,913			3,026,913		
时更学	境内自然人	0.31%	1,789,500			1,789,500		
高长青	境内自然人	0.35%	1,613,765			1,613,765		
江西潮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368,837			1,368,837		
林文展	境内自然人	0.24%	1,224,965			1,224,965		
KB 资产运用—KB 中国大陆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1,200,000			1,2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037,755			人民币普通股	254,037,75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866,377			人民币普通股	5,866,377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29,413			人民币普通股	4,829,4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797,704			人民币普通股	3,026,9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26,913			人民币普通股	1,789,500			
时更学	1,7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3,765			
高长青	1,613,765			人民币普通股	1,368,837			
江西潮望投资有限公司	1,368,837			人民币普通股	1,224,965			
林文展	1,224,965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KB 资产运用—KB 中国大陆资金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不详。							

注：报告期末，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仍为 254,037,755 股，其中质押的股份余额为 6,799 万股，全部为太原市财政局承担集团公司借入的亚洲开发银行再转贷款人民币 11,019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其中 5,230 万股为原质押股份，1,569 万股为分红红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军	董事会秘书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6 日	2015 年 1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董事长王锁奎先生提名，经表决通过，聘任杨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7,263,119.99	941,460,842.43	3,236,881,061.64	2,735,104,000.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9,152.66	
应收票据	537,432,032.00	496,652,032.00	401,346,964.24	431,804,493.52
应收账款	555,649,130.91	383,482,906.71	306,821,401.45	276,408,686.26
预付款项	134,769,915.01	28,215,524.98	67,069,198.85	4,593,006.01
其他应收款	405,062,323.19	292,724,456.21	359,356,256.18	235,365,635.38
存货	428,142,185.87	185,327,183.06	247,109,863.90	196,779,750.82
其他流动资产	15,758,498.53	4,174,512,916.66	49,791,437.75	3,298,214,191.35
流动资产合计	3,354,077,205.50	6,502,375,862.05	4,669,325,336.67	7,178,269,763.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000,000.00	2,5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7,752,000.00	1,477,834,075.00	232,752,000.00	1,477,834,075.00
固定资产	8,664,467,372.55	1,222,993,261.13	8,678,228,756.22	1,263,436,137.93
在建工程	591,411,304.56	72,726,767.33	530,705,529.08	72,008,630.81
工程物资	2,448,629.41		19,638,396.25	
无形资产	1,002,119,760.38	13,887,069.33	1,025,836,438.75	15,827,776.39
长期待摊费用	36,407,498.06	19,343,083.06	48,127,111.31	19,638,68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719,633.57	112,976,238.90	152,585,217.15	111,542,41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287,479.87	3,600,000.00	71,457,946.14	8,660,01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26,113,678.40	2,925,360,494.75	10,761,831,394.90	2,970,947,728.95
资产总计	14,180,190,883.90	9,427,736,356.80	15,431,156,731.57	10,149,217,492.83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短期借款	1,360,000,000.00	1,360,000,000.00	1,4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应付票据	1,134,850,000.00	662,550,000.00	1,222,827,998.97	684,200,000.00
应付账款	2,020,682,002.73	499,662,060.41	2,053,856,819.56	505,979,236.18
预收款项	155,379,917.95	68,554,593.97	211,343,521.64	64,518,073.66
应付职工薪酬	140,251,994.38	109,758,602.26	169,759,899.12	129,204,952.00
应交税费	110,192,610.61	85,044,234.64	116,550,261.18	91,742,368.81
应付利息	81,686,347.03	43,290,236.00	52,376,088.90	13,979,977.87
应付股利	2,713,411.10	2,713,411.10	2,713,411.10	2,713,411.10
其他应付款	587,443,908.88	207,975,502.01	505,562,897.20	209,726,371.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99,720,000.00	299,720,000.00	299,300,000.00	299,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35,851,823.08		469,616,022.86
流动负债合计	5,892,920,192.68	3,675,120,463.47	6,084,290,897.67	3,920,980,414.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38,872,203.53	848,372,203.53	2,434,317,095.00	979,317,095.00
应付债券	696,733,333.44	696,733,333.44	696,033,333.42	696,033,333.42
长期应付款	3,230,654,338.46	2,685,094,444.44	3,299,694,580.13	2,670,998,610.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015,189.48	13,660,384.52	15,015,189.48	13,660,384.52
递延收益	29,604,592.53	21,782,857.29	30,283,163.91	21,961,428.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10,879,657.44	4,265,643,223.22	6,475,343,361.94	4,381,970,852.36
负债合计	12,103,799,850.12	7,940,763,686.69	12,559,634,259.61	8,302,951,266.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资本公积	583,915,539.19	592,481,293.27	583,915,539.19	592,481,293.27
专项储备	288,479,153.11	141,468,639.97	233,710,781.99	129,161,866.68
盈余公积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未分配利润	-442,100,468.49	-20,575,126.14	241,038,867.38	351,025,20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203,892,086.82	1,486,972,670.11	1,832,263,051.57	1,846,266,226.44
少数股东权益	872,498,946.96		1,039,259,420.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6,391,033.78	1,486,972,670.11	2,871,522,471.96	1,846,266,226.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80,190,883.90	9,427,736,356.80	15,431,156,731.57	10,149,217,492.83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924,392,450.56	643,569,158.77	883,007,071.42	466,106,508.42
其中：营业收入	924,392,450.56	643,569,158.77	883,007,071.42	466,106,508.42
二、营业总成本	1,765,127,673.70	973,843,752.50	1,230,362,419.89	642,327,848.81
其中：营业成本	1,127,686,136.22	679,888,076.31	830,815,385.87	436,457,186.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696,116.22	29,359,509.19	31,649,660.89	14,395,090.45
销售费用	56,880,384.18	48,341,511.75	53,270,613.94	42,397,099.36
管理费用	124,884,984.29	71,414,139.34	166,234,792.88	119,834,903.70
财务费用	297,468,859.61	71,995,695.12	121,354,725.65	10,479,758.90
资产减值损失	96,511,193.18	72,844,820.79	27,037,240.66	18,763,809.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952.40		-25,39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520.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0,043,750.07	-330,274,593.73	-347,380,738.71	-176,221,340.39
加：营业外收入	3,451,595.82	617,421.68	2,554,539.34	1,185,132.73
减：营业外支出	44,699,294.55	43,239,441.13	11,637,622.13	4,505,901.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18,372.22	1,218,372.22	-45,656.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1,291,448.80	-372,896,613.18	-356,463,821.50	-179,542,109.28
减：所得税费用	591,475.28	-1,296,283.56	9,541,798.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882,924.08	-371,600,329.62	-366,005,619.55	-179,542,10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3,139,335.87	-371,600,329.62	-311,527,293.99	-179,542,109.28
少数股东损益	-198,743,588.21		-54,478,325.56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1,882,924.08	-371,600,329.62	-366,005,619.55	-179,542,10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3,139,335.87	-371,600,329.62	-311,527,293.99	-179,542,109.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743,588.21		-54,478,325.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3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3		-0.61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0,439,977.32	838,829,886.16	1,303,025,271.36	990,098,52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85,242.55	23,243,042.30	41,384,061.23	35,462,09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925,219.87	862,072,928.46	1,344,409,332.59	1,025,560,621.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3,117,721.49	550,885,641.97	728,218,807.46	445,841,377.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258,322.82	325,689,509.65	590,104,436.23	476,237,29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036,080.44	85,531,934.69	301,589,774.60	149,007,62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59,161.01	927,277,127.17	118,146,911.91	760,938,18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3,071,285.76	1,889,384,213.48	1,738,059,930.20	1,832,024,48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146,065.89	-1,027,311,285.02	-393,650,597.61	-806,463,864.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49,152.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5,520.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	25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56,147.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4,923.33	250.00	413,456,147.51	3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272,888.04	104,612,061.74	778,674,698.63	96,448,63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98,972,160.00	428,578,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272,888.04	104,612,061.74	877,646,858.63	525,027,13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97,964.71	-104,611,811.74	-464,190,711.12	-225,027,13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1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3,936,140,000.00	3,6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4,500,000.00	870,000,000.00	2,1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308,417.89	144,865,691.22	123,066,324.02	73,674,370.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005,752.06	156,854,480.06	216,975,282.62	149,6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3,814,169.95	1,171,720,171.28	2,440,041,606.64	1,823,314,37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814,169.95	-421,720,171.28	1,496,098,393.36	1,776,685,629.5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5,758,200.55	-1,553,643,268.04	638,257,084.63	745,194,62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7,127,295.61	1,955,010,085.54	244,850,151.51	73,115,458.08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369,095.06	401,366,817.50	883,107,236.14	818,310,087.68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233,710,781.99	259,850,863.01	241,038,867.38	1,039,259,420.39	2,871,522,47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233,710,781.99	259,850,863.01	241,038,867.38	1,039,259,420.39	2,871,522,47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768,371.12		-683,139,335.87	-166,760,473.43	-795,131,438.18
（一）净利润					-683,139,335.87	-198,743,588.21	-881,882,924.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3,139,335.87	-198,743,588.21	-881,882,924.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54,768,371.12			31,983,114.78	86,751,485.90
1. 本期提取			75,945,496.80			34,384,165.20	110,329,662.00
2. 本期使用			-21,177,125.68			-2,401,050.42	-23,578,176.10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288,479,153.11	259,850,863.01	-442,100,468.49	872,498,946.96	2,076,391,033.78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163,935,244.90	259,850,863.01	1,241,100,382.25	783,881,689.31	3,546,430,71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163,935,244.90	259,850,863.01	1,241,100,382.25	783,881,689.31	3,546,430,71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75,537.09		-1,000,061,514.87	255,377,731.08	-674,908,246.70
（一）净利润					-349,176,820.78	-130,516,364.10	-479,693,184.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9,176,820.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918,358.65		-160,918,358.6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60,918,358.65		-160,918,358.65
（四）利润分配					-489,966,335.44	-60,000,000.00	-549,966,335.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37,470.00	-60,000,000.00	-65,137,470.00
4. 其他					-484,828,865.44		-484,828,865.4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69,775,537.09			34,122,595.18	103,898,132.27
1. 本期提取			129,309,587.49			43,314,158.91	172,623,746.40
2. 本期使用			-59,534,050.40			-9,191,563.73	-68,725,614.13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233,710,781.99	259,850,863.01	241,038,867.38	1,039,259,420.39	2,871,522,471.96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29,161,866.68	259,850,863.01	351,025,203.48	1,846,266,226.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29,161,866.68	259,850,863.01	351,025,203.48	1,846,266,226.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06,773.29		-371,600,329.62	-359,293,556.33
（一）净利润					-371,600,329.62	-371,600,329.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1,600,329.62	-371,600,329.6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2,306,773.29			12,306,773.29
1. 本期提取			27,881,448.00			27,881,448.00
2. 本期使用			-15,574,674.71			-15,574,674.71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41,468,639.97	259,850,863.01	-20,575,126.14	1,486,972,670.11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06,438,233.10	259,850,863.01	891,197,515.63	2,363,714,90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06,438,233.10	259,850,863.01	891,197,515.63	2,363,714,90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23,633.58		-540,172,312.15	-517,448,678.57
（一）净利润					-50,205,976.71	-50,205,976.7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205,976.71	-50,205,976.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89,966,335.44	-489,966,335.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37,470.00	-5,137,470.00
4. 其他					-484,828,865.44	-484,828,865.4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22,723,633.58			22,723,633.58
1. 本期提取			54,864,180.00			54,864,180.00
2. 本期使用			-32,140,546.42			-32,140,546.42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29,161,866.68	259,850,863.01	351,025,203.48	1,846,266,226.44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李强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8 年 12 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69593。公司 2000 年 6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煤炭采选业。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13,747,000 股,注册资本为 513,747,000.00 元,注册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总部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原煤及洗精煤的生产和销售。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华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

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尚可。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

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含 2 年）	5	5
2—3 年（含 3 年）	10	10
3—4 年（含 4 年）	20	20
4—5 年（含 5 年）	20	20
5 年以上	30	3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

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3	2.43-9.7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	6.47-13.86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8	3	5.39-16.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8.08-16.17
矿井建筑物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3	2.43-9.7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	6.47-13.86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8	3	5.39-16.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8.08-16.1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年限
专有技术	3—5 年	按技术更新情况估计
采矿权	资源可采年限	资源储量勘测报告
软件	3—5 年	按软件更新情况估计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

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土地租赁费和租赁房屋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土地租赁费用、租赁房屋装修费按租赁期摊销，摊销年限为 20—50 年。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无根据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离职后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收入**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当地销售的产品是由财务部收到预付货款后，根据合同及相关证明，给销售部、客户下达提货单。客户提货后，销售人员将销售量、合同、结算价格等资料报财务部。通过铁路外销的产品是在与客户签订合同后，计划管理部根据客户预付款情况、铁路运输车辆调运情况安排货物装车。

财务部收到相关结算资料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已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2、 确认时点

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或取得政府补助文件时进行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

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煤矿维简费、煤炭生产安全费用

1、 标准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煤炭工业局晋财建[2004]320 号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公司按 8.50 元/吨计提维简费，其中 2.5 元/吨计入累计折旧。

2、 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规定：“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企业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资源税（注 1）	按应税煤炭销售额计缴	8%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价格调控基金（注 2）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
河道维护管理费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

注：1、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我省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晋财税[2014]37号），自2014年12月1日起，煤炭资源税由从量计征转为从价计征。

2、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物价局《关于停止征收涉及煤炭天然气成品油价格调节基金的通知》（晋财建一[2014]267号），自2014年12月1日起，山西省涉及煤炭、天然气的价格调节基金和成品油批发、销售环节的价格调节基金停止征收。

（二） 税收优惠

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46,190.62	150,744.44
银行存款	480,822,904.44	2,056,976,551.17
其他货币资金	795,894,024.93	1,179,753,766.03
合计	1,277,263,119.99	3,236,881,061.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95,894,024.93	979,753,766.03
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00.00
合计	795,894,024.93	1,179,753,766.0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9,152.66
权益工具投资		949,152.66
合计		949,152.66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1,988,744.23	401,346,964.24
商业承兑票据	75,443,287.77	
合计	537,432,032.00	401,346,964.2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说明	说明：截止 201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000 万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2,326,400.00	
合计	752,326,400.00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5.01.26	2015.07.26	10,000,000.00
北车同力钢构有限公司	2015.03.18	2015.09.18	10,110,082.92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2015.04.30	2015.10.30	32,303,171.00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2015.04.17	2015.10.17	20,000,000.00
山西同世达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5.06.17	2015.12.16	10,000,000.00
合 计			82,413,253.92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263,484.36	88.58%	27,614,353.45	4.97%	555,649,130.91	323,743,212.32	81.15%	16,921,810.87	5.23%	306,821,401.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188,999.52	11.42%	75,188,999.52	100.00%		75,188,999.52	18.85%	75,188,999.52	100.00%	
合计	658,452,483.88	100.00%	102,803,352.97		555,649,130.91	398,932,211.84	100.00%	92,110,810.39		306,821,401.4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2,291,249.57	8,845,824.99	2.00%
1 至 2 年	74,894,397.04	3,744,719.85	5.00%
2 至 3 年	4,604,833.03	460,483.30	10.00%
3 至 5 年	38,785,761.03	7,757,152.21	20.00%
5 年以上	22,687,243.69	6,806,173.10	30.00%
合计	583,263,484.36	27,614,353.4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太原顺捷煤焦有限公司	12,854,123.46	12,854,123.46	100.00%
牟平县铁厂	8,134,000.48	8,134,000.48	100.00%
烟台渤丰钢铁建材有限公司	7,465,157.82	7,465,157.82	100.00%
其他（47 户）	46,735,717.76	46,735,717.76	100.00%
合计	75,188,999.52	75,188,999.5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803,352.97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大土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14,940,749.86	17.46	2,298,815.00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77,181,483.10	11.72	1,543,629.66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59,547,041.26	9.04	1,190,940.83
天津铁厂	27,676,924.04	4.20	553,538.48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7,537,613.88	4.18	550,752.28
合计	306,883,812.14	46.60	6,137,676.25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3,661,368.50	91.76%	15,630,597.37	23.31%
1 至 2 年	5,375,507.13	3.99%	1,415,301.67	2.11%
2 至 3 年	1,370,610.61	1.02%	50,001,200.00	74.55%
3 年以上	4,362,428.77	3.23%	22,099.81	0.03%
合计	134,769,915.01	100%	67,069,198.85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0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山西大土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0	一年以内	分红款
山西华禧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矿建） 华胜建安队	关联方	19,820,882.14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北京桦晋万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61,800.00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太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0,010.07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115,342,692.21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4,209,778.20	91.06%	49,353,255.81	10.87%	404,856,522.36	392,251,728.96	91.06%	33,101,273.61	8.44%	359,150,455.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497,510.93	8.94%	38,291,710.10	99.47%	205,800.83	38,497,510.93	8.94%	38,291,710.10	99.47%	205,800.83
合计	492,707,289.13	100%	87,644,965.91		405,062,323.19	430,749,239.89	100.00%	71,392,983.71		359,356,256.18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2,050,509.01	3,041,010.19	2.00%
1 至 2 年	129,227,990.88	6,461,399.54	5.00%
2 至 3 年	9,349,187.23	934,918.73	10.00%
3 至 5 年	101,586,999.51	20,317,399.91	20.00%
5 年以上	61,995,091.57	18,598,527.47	30.00%
合计	454,209,778.20	49,353,255.84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华昇有限公司	6,609,276.86	6,609,276.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联络处	6,200,000.00	5,994,199.17	96.68%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京唐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仟数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3 户)	20,688,234.07	20,688,234.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497,510.93	38,291,710.1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1,845.72	131,993.20
保证金	151,076,000.00	151,076,000.00
押金	2,543,619.16	2,394,539.23
代垫款项	107,734,642.80	111,197,475.03
往来款	93,683,948.18	108,442,369.59
个人借款	7,445,353.17	7,554,418.68
资产转让及补偿款	130,181,880.10	49,952,444.16
合计	492,707,289.13	430,749,239.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1,632,213.04	1 年以内	24.69%	1,224,245.29
何小帅	采矿权价款	61,212,264.29	3-4 年	12.42%	12,000,000.00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0	1-2 年	12.18%	918,182.59
何文苑	采矿权价款	30,606,086.24	3-4 年	6.21%	6,000,000.00
蒲县人民政府	建设保证金	30,000,000.00	3-4 年	6.09%	60,690,112.71
合计	--	303,450,563.57	--		80,832,540.59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893,133.10	6,139,362.31	159,753,770.79	129,098,449.54	23,453,981.38	105,644,468.16
在产品	15,065.29	15,065.29		15,065.29	15,065.29	

库存商品	334,287,652.02	66,270,743.18	268,016,908.84	298,104,862.71	157,010,973.21	141,093,889.50
周转材料	432,725.11	61,218.87	371,506.24	432,725.11	61,218.87	371,506.24
合计	500,628,575.52	72,486,389.65	428,142,185.87	427,651,102.65	180,541,238.75	247,109,863.9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453,981.38	2,874,616.27		20,189,235.34		6,139,362.31
在产品	15,065.29					15,065.29
库存商品	157,010,973.21	60,921,045.93		151,661,275.96		66,270,743.18
周转材料	61,218.87					61,218.87
合计	180,541,238.75	63,795,662.20		171,850,511.30		72,486,389.65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车船税	1,694.28	
留抵增值税		23,131,090.50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6,000,000.00
预缴所得税	15,756,804.25	20,660,347.25
合计	15,758,498.53	49,791,437.75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山西华德利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82%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0	--
----	--------------	--	--	--------------	----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其他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786,000.00			786,000.00
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31,966,000.00	45,000,000.00		276,966,000.00
合计	232,752,000.00	45,000,000.00		277,752,000.00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75,807,711.69	3,602,039,259.28	1,120,731,344.18	195,691,083.02	1,508,630,614.04	10,002,900,012.21
2.本期增加金额	15,353,690.49		154,176,948.68	2,138,491.20	7,207,092.78	178,876,223.15
(1) 购置	5,352,253.16		16,416,730.15	2,138,491.20	7,207,092.78	31,114,567.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01,437.33		137,760,218.53			147,761,655.86
3.本期减少金额	15,135,263.52		85,359.98	8,099,411.81		23,320,035.31
(1) 处置或报废	15,135,263.52		85,359.98	8,099,411.81		23,320,035.31
4.期末余额	3,576,026,138.66	3,602,039,259.28	1,274,822,932.88	189,730,162.41	1,515,837,706.82	10,158,456,200.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8,047,018.43	137,828,816.87	393,758,057.34	101,657,337.40	404,423,578.75	1,285,714,808.79
2.本期增加金额	64,304,675.89	10,615,242.50	38,996,441.05	8,486,190.13	58,095,084.21	180,497,633.78
(1) 计提	64,304,675.89	10,615,242.50	38,996,441.05	8,486,190.13	58,095,084.21	180,497,633.78
3.本期减少金额	3,867,711.89		82,799.52	7,229,550.86		11,180,062.27
(1) 处置或报废	3,867,711.89		82,799.52	7,229,550.86		11,180,062.27
4.期末余额	308,483,982.43	148,444,059.37	432,671,698.87	102,913,976.67	462,518,662.96	1,455,032,380.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164,153.84	19,100,829.16	9,015,977.94	1,198,164.81	7,477,321.45	38,956,447.20
2.期末余额	2,164,153.84	19,100,829.16	9,015,977.94	1,198,164.81	7,477,321.45	38,956,447.2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65,378,002.39	3,434,494,370.75	833,135,256.07	85,618,020.93	1,045,841,722.41	8,664,467,372.55
2.期初账面价值	3,325,596,539.42	3,445,109,613.25	717,957,308.90	92,835,580.81	1,096,729,713.84	8,678,228,756.22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工程	4,729,500.00		4,729,500.00	4,348,000.00		4,348,000.00
龙泉项目工程	261,344,921.31		261,344,921.31	126,901,599.15		126,901,599.15
华苑项目工程	30,240,222.60		30,240,222.60	144,091,614.83		144,091,614.83
华胜项目工程	74,714,050.81		74,714,050.81	45,303,637.16		45,303,637.16
土建安装工程	63,611,887.29		63,611,887.29	55,134,706.28		55,134,706.28
井巷工程	105,567,312.09		105,567,312.09	100,595,999.20		100,595,999.20
零星工程	46,154,484.46		46,154,484.46	54,329,972.46		54,329,972.46
其他	5,048,926.00		5,048,926.00			
合计	591,411,304.56		591,411,304.56	530,705,529.08		530,705,529.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环保工程		4,348,000.00	381,500.00			4,729,500.00
龙泉项目工程	3,201,787,000.00	126,901,599.15	134,443,322.16			261,344,921.31
华苑项目工程	624,025,200.00	144,091,614.83			113,851,392.23	30,240,222.60
华胜项目工程	539,968,600.00	45,303,637.16	57,948,771.65	18,440,506.00		84,811,902.81
土建安装工程		55,134,706.28	29,974,037.95	26,545,782.94		58,562,961.29
井巷工程		100,595,999.20	107,243,312.95	90,389,878.92	11,882,121.14	105,567,312.09
零星工程		54,329,972.46	4,210,000.00	12,385,488.00		46,154,484.46
合计	4,365,780,800.00	530,705,529.08	334,200,944.71	147,761,655.86	125,733,513.37	591,411,304.56

16、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2,448,629.41	3,947,073.86
专用材料		15,691,322.39
合计	2,448,629.41	19,638,396.25

17、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851,078.00	1,114,089,142.47	3,289,817.16	7,671,889.45	1,135,901,927.08
2.本期增加金额	465,950.00			375,975.16	841,925.16
购置	465,950.00			375,975.16	841,925.1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11,317,028.00	1,114,089,142.47	3,289,817.16	8,047,864.61	1,136,743,852.2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93,307.50	100,367,087.64	3,158,071.47	4,147,021.72	110,065,488.33
2.本期增加金额	140,375.04	25,011,150.49	56,462.40	552,993.88	25,760,981.81
3.本期减少金额	129,432.78	1,072,945.50			1,202,378.28
4.期末余额	2,404,249.76	124,305,292.63	3,214,533.87	4,700,015.60	134,624,091.86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12,778.24	989,783,849.84	75,283.29	3,347,849.01	1,002,119,760.38
2.期初账面价值	8,457,770.50	1,013,722,054.83	131,745.69	3,524,867.73	1,025,836,438.75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19,738,688.06		295,605.00		19,443,083.06
职工宿舍装修费	28,388,423.25		11,424,008.25		16,964,415.00
合计	48,127,111.31		11,719,613.25		36,407,498.06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3,549,569.72	93387392.43	373,549,569.72	93,387,392.43

可抵扣亏损	69,498,945.64	17374736.41	69,498,945.64	17,374,736.41
开办费	10,610,075.08	2652518.77	10,610,075.08	2,652,518.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98.96	3149.74	12,598.96	3,149.74
递延收益	13,753,035.20	3438258.8	13,753,035.20	3,438,258.80
应付职工薪酬	163,454,309.68	40,863,577.42	142,916,644.00	35,729,161.00
合计	630,878,534.28	157,719,633.57	610,340,868.60	152,585,217.15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719,633.57		152,585,217.15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91,287,479.87	71,457,946.14
合计	91,287,479.87	71,457,946.14

2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40,000,000.00
信用借款	360,000,000.00	410,000,000.00
合计	1,360,000,000.00	1,450,000,000.00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3,950,000.00	403,9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730,900,000.00	818,877,998.97
合计	1,134,850,000.00	1,222,827,998.97

23、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18,949,530.03	1,689,037,241.55
1--2 年	937,076,679.64	285,081,854.76
2--3 年	238,696,529.85	62,123,460.46
3 年以上	25,959,263.21	17,614,262.79
合计	2,020,682,002.73	2,053,856,819.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中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7,992,152.09	未结算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第十工程处	77,372,777.77	未结算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处龙泉项目部	72,678,278.76	未结算
西山煤电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2,465,514.44	未结算
山西约翰芬雷华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5,589,033.19	未结算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40,934,984.05	未结算
山西省宏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849,753.17	未结算
合计	427,882,493.47	--

24、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2,735,982.76	184,790,217.19
1--2 年	27,777,548.84	6,311,790.61
2--3 年	3,398,168.00	1,506,376.90
3 年以上	1,468,218.35	18,735,136.94
合计	155,379,917.95	211,343,521.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介休市和诚经贸有限公司	10,528,516.63	未结算
山西路宝集团天地精煤有限公司	8,678,949.70	未结算

山西保利通达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8,600,000.00	未结算
山西儀丰物流有限公司	6,024,216.76	未结算
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未结算
山西新亚能源有限公司	4,400,000.00	未结算
古交市强兴贸易有限公司	4,399,248.24	未结算
合计	48,630,931.33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2,110,887.79	375,056,712.55	403,432,853.77	123,734,746.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49,278.02	52,570,457.14	50,421,683.77	10,298,051.39
三、辞退福利	9,499,733.31	3,706.12	3,284,243.01	6,219,196.42
合计	169,759,899.12	427,630,875.81	457,138,780.55	140,251,994.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97,565.38	253,983,291.80	283,658,600.69	43,322,256.49
2、职工福利费	46,108.00	42,265,298.00	42,265,298.00	46,108.00
3、社会保险费	2,664,199.90	23,313,579.15	21,587,614.12	4,390,164.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81,669.70	19,545,535.38	18,073,319.81	3,553,885.27
工伤保险费	470,105.40	2,517,743.14	2,337,666.17	650,182.37
生育保险费	112,424.80	1,250,300.63	1,176,628.14	186,097.29
4、住房公积金	3,634,108.10	29,639,555.00	30,970,475.00	2,303,188.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833,992.44	18,386,086.27	14,838,058.83	73,382,019.88
6、其他	2,934,913.97	7,468,902.33	10,112,807.13	291,009.17
合计	152,110,887.79	375,056,712.55	403,432,853.77	123,734,746.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824,134.92	47,397,401.33	46,395,135.29	6,826,400.96
2、失业保险费	2,325,143.10	5,173,055.81	4,026,548.48	3,471,650.4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149,278.02	52,570,457.14	50,421,683.77	10,298,051.39
----	--------------	---------------	---------------	---------------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56,185.79	5,072,466.16
营业税	133,463.50	132,809.61
个人所得税	1,585,551.69	2,751,775.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41,879.53	4,322,679.12
资源税	17,033,662.75	12,962,264.93
印花税	2,403,998.83	3,354,690.42
房产税	3,684,410.46	5,402,595.60
契税	19,888.84	19,888.84
车船税		5,865.72
河道维护费	12,899,820.27	12,683,776.96
价格调控基金	23,272,351.47	23,274,311.78
教育费附加	27,652,063.99	27,947,952.23
采矿排水费	6,046,972.99	2,324,927.83
残疾人保障金	1,186,139.03	890,242.79
矿产资源补偿费	4,914,236.55	7,804,192.70
可持续发展基金	344,178.64	7,501,670.58
林业建设基金	98,150.50	98,150.50
土地使用税	19,655.78	
合计	110,192,610.61	116,550,261.18

2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5,316,483.49	4,885,114.31
企业债券利息	36,369,863.54	9,094,863.5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396,111.03
合计	81,686,347.03	52,376,088.90

28、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713,411.10	2,713,411.10
合计	2,713,411.10	2,713,411.1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2,713,411.10 元，对方公司尚未来领取。

2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金、保证金	9,040,500.00	18,928,675.63
代收代付款	88,573,686.43	90,280,950.57
补偿费	18,451,246.30	21,662,009.06
服务费	8,789,903.00	19,120,941.91
赔偿款、补助金、罚款	6,522,354.00	9,848,207.57
材料物资款	977,863.00	722,188.87
煤炭地方规费	13,404,600.00	13,404,600.00
应付专项储备资金	19,835,872.00	20,899,863.45
资产转让款	227,350,423.51	227,350,423.51
往来款	89,745,890.00	77,986,142.78
备用金	142,851.59	99,475.09
其他	104,608,719.05	5,259,418.76
合计	587,443,908.88	505,562,897.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曹银虎	227,350,423.51	未结算
蒲县煤炭地方费金	14,077,801.20	未结算
灵石县安苑洗煤有限公司	2,6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244,028,224.71	--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9,720,000.00	299,300,000.00
合计	299,720,000.00	299,300,000.00

31、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90,500,000.00	1,455,000,000.00
其他借款	848,372,203.53	979,317,095.00

合计	2,238,872,203.53	2,434,317,095.00
----	------------------	------------------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7 年期公司债	696,733,333.44	696,033,333.42
合计	696,733,333.44	696,033,333.4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期末金额
7 年期公司债券	700,000,000.00	2010.11.4	7 年	700,000,000.00	696,033,333.42	38,500,000.04	700,000.02	696,733,333.44

33、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45,715,286.17	369,560,349.00
华胜煤矿采矿权价款	178,998,218.95	209,411,462.71
华苑煤矿采矿权价款	20,846,388.90	49,724,157.69
中意—太原煤气化公司债权投资计划投资	614,261,111.10	608,665,277.44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70,833,333.34	2,062,333,333.29
合计	3,230,654,338.46	3,299,694,580.13

3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5,015,189.48	15,015,189.48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5,015,189.48	15,015,189.48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283,163.91		678,571.38	29,604,592.53	
合计	30,283,163.91		678,571.38	29,604,592.53	--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7,734,463.91		678,571.38	7,055,892.53	与资产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20,940,000.00			20,9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再生能源项目补助资金	1,608,700.00			1,608,7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283,163.91		678,571.38	29,604,592.53	--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0,418,002.20			520,418,002.20
其他资本公积	63,497,536.99			63,497,536.99
合计	583,915,539.19			583,915,539.19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5,842,536.34	60,330,334.50	15,162,198.86	131,010,671.98
煤矿维简费	37,905,276.72	18,615,162.30	7,734,968.55	48,785,470.47
煤矿转产基金	70,733,109.64			70,733,109.64
煤炭环境治理基金	39,229,859.29		1,279,958.27	37,949,901.02
合计	233,710,781.99	78,945,496.80	24,177,125.68	288,479,153.11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2,506,492.63			242,506,492.63
任意盈余公积	17,344,370.38			17,344,370.38
合计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038,867.38	1,241,100,382.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1,038,867.38	1,241,100,382.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3,139,335.87	-994,924,044.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37,47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2,100,468.49	241,038,867.38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3,082,117.63	1,109,018,046.76	821,187,449.66	716,892,895.40
其他业务	21,310,332.93	18,668,089.46	61,819,621.76	113,922,490.47
合计	924,392,450.56	1,127,686,136.22	883,007,071.42	830,815,385.87

4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85,265.00	98,418.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5,960.81	5,634,858.39
教育费附加	2,434,314.59	5,128,060.72
资源税	56,211,217.75	20,347,370.72
其他	29,358.07	440,952.22
合计	61,696,116.22	31,649,660.89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机构经费	18,925,514.92	22,276,359.27
劳动保险费	4,666,172.65	5,877,027.85
修理费	433,558.74	834,175.60
折旧费	2,876,696.06	1,931,849.70
运输费	23,949,678.95	13,694,066.67
材料费	999,076.50	1,886,895.75
其他	5,029,686.36	6,770,239.10
合计	56,880,384.18	53,270,613.94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经费	50,019,921.02	69,222,332.82
土地租赁	30,000.00	1,974,800.00
财产保险	46,341.98	1,107,364.25
技术开发费		

税金	8,352,541.92	16,513,047.87
业务招待费	2,071,106.96	5,271,163.64
无形资产摊销	25,013,611.27	19,564,034.54
折旧	11,196,135.94	5,556,894.70
水电费	4,465,817.78	3,877,181.50
其他	23,689,507.42	43,147,973.56
合计	124,884,984.29	166,234,792.88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2,798,584.29	119,666,499.58
减：利息收入	16,883,225.20	1,216,860.11
手续费	31,553,500.52	2,905,086.18
合计	297,468,859.61	121,354,725.65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291,083.27	27,037,240.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69,220,109.91	
合计	96,511,193.18	27,037,240.66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952.40	-25,390.24
合计	165,952.40	-25,390.24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5,520.67	
合计	525,520.67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751.28	45,656.62	31,751.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751.28	45,656.62	31,751.28

政府补助	678,571.38	678,571.38	678,571.38
罚款收入	2,358,833.22	531,800.00	2,358,833.22
其他收入	382,439.94	1,298,511.34	382,439.94
合计	3,451,595.82	2,554,539.34	3,451,595.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	678,571.38	678,571.3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78,571.38	678,571.38	--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50,123.50		1,218,372.22
罚款支出	41,722,181.62	1,026,923.18	41,722,181.62
河道管理费	458,126.09	509,845.90	
价格调控基金		1,266,423.03	
税收滞纳金		20,315.00	
残疾人保障金	295,896.24	777,417.70	
捐赠支出	464,030.00	1,669,000.00	464,030.00
其他	508,937.10	6,367,697.32	540,734.25
合计	44,699,294.55	11,637,622.13	43,945,318.09

营业外支出的说明：

依据《山西价格调控基金征集管理暂行办法》，按应缴增值税、消费税及营业税的 1.5% 提取价格调控基金。

依据《山西省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征收使用办法》，按应缴增值税、消费税及营业税的 1% 计提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

依据晋政办发【2001】102 号《关于由地税部门代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通知》：各企业应缴纳残疾人保障金=本企业在职工总人数×（1.5%-0.9%）×本企业所在县（市、区）职工上年度平均工资总额。

依据山西省《民兵预备役工作条例》的规定：城市企业事业单位每年以上年度职工年工资总额的 0.2%至 0.5%为标准提留民兵统筹费，统筹费以该单位上年度职工年工资总额的 0.05%至 0.2%为标准，从该单位提留中缴纳。

所以上述四项所核算金额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51、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91,475.28	9,541,798.05
合计	591,475.28	9,541,798.05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收入	2,358,833.22	531,800.00
收代付集团公司工资款		26,000,000.00
收到的保险返还	1,277,168.53	2,615,101.67
电费	1,426,522.95	135,467.61
抵押金	157,803.00	203,889.00
备用金（借款）	2,578,241.25	2,276,608.20
利息收入	14,883,225.20	1,216,860.11
保证金	1,450,000.00	1,500,000.00
其他	1,353,448.40	6,904,334.64
合计	25,485,242.55	41,384,061.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071,106.96	4,964,341.74
水电费	4,465,817.78	7,301,371.73
土地租赁费	4,578,841.00	6,994,210.65
办公费	2,871,664.00	3,550,774.00
差旅费	1,472,621.74	3,291,363.07
修理费	992,355.64	11,571,614.85
离退休费	3,250,384.00	3,232,821.53
运输费	2,588,789.43	1,991,189.38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64,578.02	6,484,501.88
资源补偿费		1,492,396.73
会议费	155,423.00	287,692.00
保险费	46,341.98	632,859.43
排污费	1,074,018.60	1,074,018.60
备用金（借款）	4,738,200.00	562,279.19
培训费	1,587,452.00	2,078,529.09
代开税费		21,302,488.43
代付集团公司工资款		25,449,801.41
其他	3,201,566.86	15,884,658.20
合计	35,659,161.01	118,146,911.9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建设期间工程煤销售收到的现金		113,456,147.51
合计		113,456,147.51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租金		90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租金	224,005,752.06	216,975,282.62
合计	224,005,752.06	216,975,282.62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81,882,924.08	-366,005,619.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856,251.71	27,037,240.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0,497,633.78	94,868,168.58
无形资产摊销	25,013,611.27	19,564,034.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5,605.00	3,138,8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2,017.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54.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952.40	-25,390.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0,624,203.06	104,064,915.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52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4,416.42	-98,137.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323,043.93	-56,139,572.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929,527.85	-165,460,689.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881,318.08	-54,594,35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146,065.89	-393,650,597.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1,369,095.06	883,107,236.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57,127,295.61	244,850,151.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5,758,200.55	638,257,084.63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山西临汾	山西临汾	贸易	78.57%	21.43%	投资设立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贸易	91.80%		投资设立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	80.00%	14.98%	投资设立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吕梁	山西离石	生产	70.00%		投资设立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生产	51.00%		投资设立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生产	7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临汾	山西临汾	生产	70.00%		投资设立
山西华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山西临汾	山西临汾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生产	51.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523,463.48		205,025,636.60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9.00%	-98,735,806.34		768,226,379.10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30.00%	-56,508,560.28		-52,965,484.10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30.00%	-43,936,015.11		-107,254,413.1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64,986,926.39	489,323,838.56	854,310,764.95	164,678,940.91	6,213,035.24	170,891,976.15	438,721,299.61	495,658,542.06	934,379,841.67	251,853,963.16	7,518,634.77	259,372,597.93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61,052,175.29	5,320,369,582.38	5,681,421,757.67	2,375,788,834.52	1,737,823,986.17	4,113,612,820.69	469,265,059.10	5,186,161,685.42	5,655,426,744.52	2,059,947,113.01	1,826,169,049.00	3,886,116,162.01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248,070,809.76	1,400,598,372.83	1,648,669,182.59	1,804,374,407.37	20,846,388.90	1,825,220,796.27	143,343,389.36	1,508,457,806.61	1,651,801,195.97	1,590,266,784.30	49,724,157.69	1,639,990,941.99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102,597,071.52	2,015,238,863.29	2,117,835,934.81	2,296,352,426.17	178,998,218.95	2,475,350,645.12	37,727,894.89	2,038,095,688.32	2,075,823,583.21	2,077,168,419.58	209,716,490.28	2,286,884,909.8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5,235,756.95	3,704,527.35	3,704,527.35	560,582.44	262,662,586.08	27,731,600.38	27,731,600.38	20,692,683.38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67,313,077.36	-252,289,545.53	-252,289,545.53	454,431,449.78	4,200.00	-4,075,781.40	-4,075,781.40	-23,530,402.93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35,747,612.79	-95,359,681.82	-95,359,681.82	58,590,127.49	131,851,738.65	-74,544,201.69	-74,544,201.69	87,489,894.70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96,238,943.81	-154,690,570.48	-154,690,570.48	6,758,614.57	62,230,231.02	-128,192,865.72	-128,192,865.72	1,703,956.1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的是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融资租赁以及应付债券。公司根据对未来利率波动的预期，在满足公司融资需求的基础上，调整长短期各类融资结构，控制利率风险对公司的影响。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项 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500,000.00	第三层次	2,500,000.00	2,500,000.00	第三层次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和平南路 83 号	煤炭、焦炭的生产及销售	127,989.94	49.45%	49.4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集团公司）。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49.45%。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南路83号

注册资本：127,989.94万元

法定代表人：贺天才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经营；通过铁路经销焦炭。电力供应；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焦炭、煤气、洗精煤、煤气表、灶、管、建材、苦荞醋、盒子房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煤气技术咨询、管网设计、安装维修；汽车运输；通讯、计算机网络的开发与应用；煤炭开采（只限分支机构）。住宿、餐饮服务（只限分支机构）。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西省国资委）。2011年4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煤气化集团）接到山西省国资委《关于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托管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有关事宜的通知》（晋国资发〔2011〕19号），山西省国资委将所持煤气化集团34.82%股权及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委托山西省国资委管理的煤气化集团16.18%股权（合计51%股权）委托晋煤集团管理。2012年12月25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1161号），批复同意自2012年1月1日起中煤集团将持有的煤气化集团16.18%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山西省国资委。2013年6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核准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68号），核准豁免山西省国资委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增持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254,037,755股股份，导致合计控制该公司258,867,168股股份，约占该公司总股本的50.39%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山西省国资

委持有煤气化集团的股权比例由 34.82%变更为 51%，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一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二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华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华禧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新亚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华远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下属公司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服务费	9,960,000.00			12,021,450.00
山西华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	27,870,787.83			17,718,714.4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	3,231,800.00	2,663,838.39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修理费、车位费	10,128.00	81,057.60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	107,137.38	301,924.00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一煤矿（有限公司）	电	781,107.60	1,331,105.62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二煤矿（有限公司）	电	448,324.20	272,366.41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通勤车费	7,371,249.66	2,373,797.36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精煤	75,398,386.32	76,997,040.1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9年09月26日	2031年09月26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3年02月26日	2017年08月13日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5年08月19日	2017年05月03日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5年05月04日	2017年05月04日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2015年06月05日	2017年06月29日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6月30日	2017年08月21日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8月22日	2017年09月11日	否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09月12日	2017年11月05日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0.00	2019年11月05日	2021年01月31日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在 2012 年向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0.00 元，用于该矿的基建工程，该款项本金已于 2014 年 6 月归还，公司将因此负担的 2014 年利息费用 10,940,547.95 元全部资本化。截至本年末，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尚欠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38,396,111.03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23,972.50	1,348,35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应收账款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2,290,103.08	445,802.06	27,460,049.95	549,201.00
其他应收款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一煤矿（有限公司）	132,329.40	3,969.88	5,748,521.90	212,971.25
其他应收款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二煤矿（有限公司）	55,028.40	1,650.85	968,825.63	28,055.39
其他应收款	山西新亚能源有限公司	426,687.00	8,533.74	426,687.00	8,533.74
其他应收款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632,213.04	2,432,644.26	49,952,444.16	999,04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华禧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8,979,241.78		10,242,523.89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华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30,281,027.24	51,615,482.70
应付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6,500.00	1,516,500.00
应付账款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056.00
应付账款	太原煤气化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630,570.35	28,105,598.00
应付账款	山西华禧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33,944,514.57	33,397,212.05
应付票据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5,700,000.00	879,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3,166,195.27	3,292,660.55
其他应付款	山西华禧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291,273.10	3,444,502.11
其他应付款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22.50	229,053.87
其他应付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1,061.80	291,061.80

7、关联方承诺

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在2014年2月27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与其发生的借款提供不超过2.45亿元担保。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3,984,595.67	84.60%	20,501,688.96	5.07%	383,482,906.71	291,074,785.54	79.83%	14,666,099.28	5.04%	276,408,686.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561,314.68	100.00%	73,561,314.68	100.00%		73,561,314.68	20.17%	73,561,314.68	100.00%	
合计	477,545,910.35		94,063,003.64		383,482,906.71	364,636,100.22	100.00%	88,227,413.96		276,408,686.26

(2) 应收账款按照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2,751,150.84	6,655,023.02	2.00%
1 至 2 年	13,715,866.84	685,793.34	5.00%
2 至 3 年	4,604,833.03	460,483.30	10.00%
3 至 4 年	31,734,341.85	6,346,868.37	20.00%
5 年以上	21,178,403.11	6,353,520.93	30.00%
合计	403,984,595.67	20,501,688.96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太原顺捷	12,854,123.46	12,854,123.46	100%
牟平县铁厂	8,134,000.48	8,134,000.48	100%
烟台渤丰钢铁公司	7,465,157.82	7,465,157.82	100%
威海威鹏燃料公司	6,749,671.91	6,749,671.91	100%
其他（43户）	38,358,361.01	38,358,361.01	100%
合计	73,561,314.68	73,561,314.6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114,700,478.57	28.39%	2,294,009.57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4,478,277.88	8.53%	689,565.56
唐山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17,070,462.51	4.23%	341,409.25
太原顺捷焦煤有限公司	7,266,452.07	1.80%	7,266,452.07

山西焦炭集团国内贸易	6,011,831.81	1.49%	120,236.64
合计	179,527,502.84	44.44%	10,711,673.0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3,927,499.00	91.90%	21,408,843.64	6.82%	292,518,655.36	248,542,703.64	89.98%	13,382,869.00	5.38%	235,159,834.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671,105.12	8.10%	27,465,304.29	99.26%	205,800.83	27,671,105.12	10.02%	27,465,304.29	99.26%	205,800.83
合计	341,598,604.12	100.00%	48,874,147.93	1.06%	292,724,456.19	276,213,808.76	100.00%	40,848,173.29		235,365,635.4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4,366,662.28	2,887,333.24	2.00%
1 至 2 年	127,526,889.02	6,376,344.45	5.00%
2 至 3 年	2,168,718.38	216,871.84	10.00%
3 至 5 年	312,747.00	62,549.40	20.00%
5 年以上	39,552,482.34	11,865,744.71	30.00%
合计	313,927,499.02	21,408,843.64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深圳联络处	6,200,000.00	5,994,199.17	96.68%
沈阳仟数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太原公安局	407,238.73	407,238.73	100.00%
其他（13户）	19,063,866.39	19,063,866.39	100.00%
合计	27,671,105.12	27,465,304.29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备用金	152,964.51	131,405.20
保证金	128,000,000.00	151,000,000.00
押金	1,770.00	1,770.00
代垫款项	11,734,889.51	15,435,973.07
往来款	64,081,745.81	58,173,346.54
个人借款	7,445,353.17	1,518,869.77
资产转让及补偿款	130,181,881.14	49,952,444.16
合计	341,598,604.14	276,213,808.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转让及补偿款	130,181,881.14	1 年以内	38.11%	2,603,637.62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0	1-2 年	17.56%	1,800,000.00
蒲县人民政府	建设保证金	30,000,000.00	4-5 年	8.78%	6,000,000.00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00	1-2 年	7.03%	720,000.00
景阳煤业	电费	5,273,178.39	1 年以内	1.54%	105,463.57
合计	--	249,455,059.53	--	73.03%	11,229,101.19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7,834,075.00		1,477,834,075.00	1,477,834,075.00		1,477,834,075.00
合计	1,477,834,075.00		1,477,834,075.00	1,477,834,075.00		1,477,834,075.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25,671,670.00	25,671,670.00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21,056,000.00	21,056,000.00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184,211,160.00	184,211,160.00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93,395,245.00	893,395,245.00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山西华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477,834,075.00	1,477,834,075.00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00 万元，该公司已停止生产经营，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余额已减记至零。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8,626,201.49	604,547,025.48	361,482,020.04	324,238,695.94
其他业务	74,942,957.28	75,341,050.83	104,624,488.38	112,218,490.47
合计	643,569,158.77	679,888,076.31	466,106,508.42	436,457,186.41

十四、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8,372.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571.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952.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54,053.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7,739.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90,396.34
合计	-41,136,038.0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7%	-1.33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5%	-1.25	-1.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683,139,335.87	-311,527,293.99	1,203,892,086.82	1,832,263,051.57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683,139,335.87	-311,527,293.99	1,203,892,086.82	1,832,263,051.57

十五、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以供查阅。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锁奎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